

※本表為錄取後報到時繳交。

※錄取者務必於 112 年 6 月 12 日(一)16:00 前繳交至學務處完成報到手續。

※逾期未報到者，視同自動放棄。

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經公開甄選錄取為
臺中市北屯區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體育班甄選入學學生。

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有適應不良或因運動傷害無法參加比賽，
經輔導期後確實無法改善者，同意遵守學校輔導轉班或
轉校之決議及措施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